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未落實執行市定古蹟「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管理維護計畫，致部分設施鏽蝕，審計機關促請改善，已完成除鏽上漆改善，落實文化資產維護管理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下稱文化局)辦理市定古蹟「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05 警戒區古蹟管理維護情形，經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查核發現，未落實執行該市定古蹟管理維護計畫，致該市定古蹟 05 警戒區內警戒室頂樓鋼架多處鏽蝕未處理，經函請研謀改善，已完成除鏽上漆改善，落實文化資產維護管理。

審計處指出，位於桃園市大園區之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於 102 年除役後迄今是國內保存最完整之軍事基地，桃園市政府於 105 年 6 月 3 日公告指定「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為市定古蹟，並攜手文化部及國防部等單位歷經多年修復，打造一座航空城博物館園區，致力保存與研究該市定古蹟。其中首座開放之「05 警戒區」，包含警戒室、機堡等歷史現場。桃園市政府並於該市定古蹟調查研究暨修復再利用計畫訂定日常管理維護計畫。日常管理維護策略規定：日常應加強巡視，包含鋼架鏽蝕、焊點等檢視；前述維護有破損情形，應加以補漆。

然而，審計處於 115 年 1 月 23 日查核發現，文化局未依上開日常管理維護計畫規定，落實辦理鋼架鏽蝕及焊點等檢視，並對破損情形施以補漆等作業，致該市定古蹟 05 警戒區內警戒室頂樓鋼架已有多處遇鹽害鏽蝕且未處理，審計處遂於 115 年 3 月函請檢討改善。

審計處表示，經追蹤改善情形，文化局已委託營運廠商於 115 年 3 月底前完成頂樓除鏽上漆改善，嗣後並將加強該市定古蹟設施檢視及維護管理作業，以落實文化資產維護管理，並傳承及推廣文化歷史精神。



「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05 警戒區警戒室
(115 年 1 月 23 日自行拍攝)